

鲁迅作品某些注解异议

山东师院聊城分院
中文系图书馆编印

毛主席语录

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是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，是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。艺术上不同的形式和风格可以自由发展，科学上不同的学派可以自由争论。利用行政力量，强制推行一种风格，一种学派，禁止另一种风格，另一种学派，我们认为会有害于艺术和科学的发展。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，应当通过艺术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去解决，通过艺术和科学的实践去解决，而不应当采取简单的方法去解决。为了判断正确的东西和错误的东西，常常需要有考验的时间。

《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》

毛主席语录

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，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，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革命家。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，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，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。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，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，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、最勇敢、最坚决、最忠实、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。鲁迅的方向，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。

《新民主主义论》

目 录

关于《学衡》的创刊时间.....	(1)
缓行·方法.....	(2)
今之论者.....	(5)
“打死老虎”者.....	(10)
“落水狗”.....	(13)
叭儿狗.....	(17)
“咸与维新”.....	(22)
新气·要“费厄”·洪福齐天.....	(25)
章士钊的“遗泽”.....	(27)
刘和珍与《莽原》.....	(31)
《革命文学》的最后三段.....	(32)
《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》中一个句号.....	(34)
关于《谈金圣叹》的写作背景.....	(35)
《药》结尾处的“乌鸦”.....	(39)
《一件小事》中的“人”.....	(42)
《阿Q正传》的“序”.....	(45)
《祝福》中的新党、理学.....	(48)
鲁迅小说中的“!”和“——”.....	2)
《铁如意》, 未醉啼.....	5)
致曹靖华信中的“讲义”.....	7)
关于“新月派”.....	38)

鲁迅与《自由谈》	(64)
日本报刊的禁忌	(68)
——谈《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》的删改	
附录：关于鲁迅作品某些注释的几种意见	(70)

关于《学衡》的创刊时间

鲁迅写过一篇《估〈学衡〉》，收在《热风》中。十卷本《鲁迅全集》对《学衡》所作注释如下：“《学衡》，当时反动新文化运动，宣传复古主义的重要杂志之一，一九二一年一月创刊，吴宓主编，它的重要撰稿人有梅光迪、胡先骕等。”其中关于《学衡》的创刊年月是错的。

这个错误相当普遍，解放以来出版的几本现代文学史，都说《学衡》创刊于一九二一年，如果再向前找，还可以找到抗日战争前出版的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，也作如是说。

《学衡》实际创刊于一九二二年一月，主编人虽在南京，刊物却由中华书局在上海出版发行，解放后出版的几种文学史，凡是提到《学衡》出版地点的，都说是南京，显系出于推理，与事实不符。

《学衡》系月刊，自五十五期起改为双月刊，断断续续出到一九三三年七月，共出七十九期。创刊号出版不久，《晨报副刊》于二月四日即刊出一篇批评胡先骕的文章，鲁迅接着写了《估〈学衡〉》，署名“风声”，发表于二月九日《晨报副刊》，批评如此及时，这正反映了鲁迅杂文的一个显著的特点，即：“对于有害的事物，立即给以反响或抗争，是感应的神经，是攻手的手足。”（鲁迅：《且介亭杂文序言》）如果《学衡》确实创刊于一九二一年一月，鲁迅过了一年之后，才来批评它的创刊号，那就不可理解了。

缓行·方法

鲁迅把他那篇主张痛打落水狗的文章题作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；是大有深意的。

缓行，就是慢行，或者说暂时不行。乍看起来，这个题目似乎缺乏战斗性，或者说，批判味道不浓。但仔细研究一下，就会发现：这个题目不仅战斗性很强，而且讽刺意味十足，和整篇的风格完全一致。简直可以说，找不到一个更合适的题目来统率全篇。

有一本书曾说到“缓行”的问题：“有人甚至摆出一副极‘左’的面孔，从题目上进行根本的否定，说什么‘费厄泼赖’不是急行，缓行的问题，而是根本不可行的问题。他们采取攻其一点不及其余的恶劣手段，千方百计地去抹杀本文的战斗意义。”文章强调不应“攻其一点”，这“一点”是败笔还是体现了战斗性，却没有说。

一篇著名的反映彻底革命精神的文章，题目却不十分革命，这在逻辑上是讲不通的。

应该把这个题目放在当时的阶级斗争形势中来加以研究。

一九一五年袁世凯恢复帝制前，他的美国顾问古德诺曾于八月间在《亚西亚报》上发表一篇《民主不适于中国论》，为袁世凯开历史倒车，登上皇帝宝座大造反革命舆论，胡说什么中国自有“特别国情”，不宜于实行民主政治，应当恢复君主政体。这种“特别国情”的谬论，曾经成

为复古守旧的反动派阻挠一切民主改革和反对进步思想的借口。

林语堂、周作人认为那位迫害女师大学生的司法总长兼教育总长，提倡尊孔读经开历史倒车的章士钊已成落水之狗。对之应施行“费厄泼赖”。鲁迅针锋相对地提出，对章士钊这样的人，施行“费厄泼赖”太早，应该“缓行”。章士钊辛亥革命前曾参加过反清的革命运动，五四运动后却以种种借口，反对新思想，大搞封建复古。因此，这“缓行”是“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”，针对章士钊而讲的，不仅有强烈的战斗性，而且讽刺意味十足。这一点鲁迅在该文第六节即《论现在还不能一味“费厄”》中有充分论述。

鲁迅说：“仁人们或者要问：那么，我们竟不要‘费厄泼赖’么？我可以立刻回答：当然是要的，然而尚早。这就是‘请君入瓮’法。虽然仁人们未必肯用，但我还可以言之成理。土绅士或洋绅士们不是常常说，中国自有特别国情，外国的平等自由等等，不能适用么？我以为这‘费厄泼赖’也是其一……所以要‘费厄’，最好是首先看清对手，倘是些不配承受‘费厄’的，大可以老实不客气；得到它也‘费厄’了，然后再与它讲‘费厄’不迟。”

可以看出，第一，提出“费厄”缓行，是“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”是“请君入瓮”，是针对反动派借口中国国情特别顽固守旧而说的。第二，这个斗争策略是从敌人学来的，目的是为了保护自己。

鲁迅在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的结尾处提到：“或者要疑我上文所言，会激起新旧，或什么两派之争，使恶感更深，或相持更烈罢。但我敢断言，反改革者对于改革者的毒害，向来就并未放松过，手段的厉害也已经无以复加

了。只有改革者却还在睡梦里，总是吃亏，因而中国也总是没有改革，自此以后，是应该改换些态度和方法的。”

这里的“态度和方法”，一般都理解为，对阶级敌人斗争到底，说详细一点，就是对阶级敌人不应讲“恕道”，应“党同伐异”，应“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”。但我觉得，如果把“态度”和“方法”分开来讲，似乎对理解鲁迅的思想更有帮助。讲“态度”，主要是指对改革的坚定性，这一点鲁迅在文章中讲得很多。讲“方法”，似乎联系鲁迅这一时期的其他文章才能讲清楚。

一九二五年四月八日写给许广平的一封信中提到：“但改革最快的还是火与剑，孙中山奔波一世，而中国还是如此者，最大原因还在他没有党军，因此不能不迁就有武力的别人。近几年似乎他们也觉悟了，开起军官学校来，惜已太晚。”

一九二六年三·一八惨案后，在《空谈》中，反对“请愿”这一种斗争方法：“但愿这样的请愿，从此停止就好。”总结教训，指出死难烈士“教给继续战斗者以别种方法的战斗。”

一九二七年四月八日在《革命时代的文学》中又讲：“中国现在的社会情状，止有实地的革命战争，一首诗吓不走孙传芳，一炮就把孙传芳轰走了。”

鲁迅在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中所强调的“方法”，可以理解为，就是“火与剑”，就是“暴力”，就是“武装斗争”。

作为伟大的政治家和思想家，鲁迅不能不考虑采用什么方法，才能使革命取得成功。鲁迅曾经考虑用文艺去启发人民，去“改变他们的精神”。但现实的教训，特别是辛亥革命的教训和列宁《国家与革命》一书的教导，使他认识到，要实行真正改革，就离不开暴力。

今之论者

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第二节开头第一句话是：“今之论者，常将‘打死老虎’与‘打落水狗’相提并论，以为都近于卑怯。”有一种流行的意见，说“今之论者”指周作人。实际上“今之论者”不仅指周作人，也包括林语堂。“将‘打死老虎’与‘打落水狗’相提并论，以为都近于卑怯”，是周作人唱之于先，林语堂和之于后。鲁迅用一个“常”字，写出了周唱林和，如果象某些书上所说，“今之论者”仅仅指周作人，那么，文中的“常”字必须改为“尝”字。

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，在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“反奉（系军阀）倒段（祺瑞）”运动的号召和影响下，北京群众游行示威，捣毁章士钊住宅，并通电全国，要求段祺瑞下野。章士钊被迫下台，躲到天津去，执政府摇摇欲坠。十一月三十日周作人写了《无题》，署名岂明，发表在十二月七日《语丝》56期上。段祺瑞原来在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《甲寅》1卷18号上发表过《内感》《外感》，借谈对国内国际时局感想的名义，为他进一步迫害北京爱国学生大造反革命舆论，章士钊特别加了按语，大加吹捧。周作人在《无题》中提到这件事，但接下去说：“到了现在段君既将复归于禅，不再为我辈的法王，就没有再加以批评之必要，况且‘打落水狗’（吾乡方言，即‘打死老虎’之意），也是不大好的事，所以我只得毅然把《恭读二感篇议注》这一

个题目勾消了。”也就是说，因为段祺瑞即将下野，停止对他的批评。接下去周作人又说：“章士钊与其徒党，这也是一个丰富复杂的题目，可以做好许多文章。章士钊是有若干所谓正人君子给他帮助的，自然是现代的一个人物，好政府的一个好人，但在我看来，却是一个‘代表无耻’的政客，很值得努力的攻击……在账簿上注一笔，预备慢慢地来今日明说半句，明天暗说一句，照着最新式的什么文体，呜呼哀哉，现在这个出出气的机会也有点要逸过去了；一旦树倒猢猻散，更从那里去找这班散了的。况且在平地上追赶猢猻，也有点无聊、卑劣，虽然我不是绅士，却也有我的体统与身份。所谓革命政府，不知还有几天的命运，但我总已不得不宣告自十二月一日起，我这账簿上赋得章士钊及其他的题目也当一笔勾消了事了。”

林语堂马上在十二月十四日出版的《语丝》57期上发表《插论语丝的文体——稳健、骂人、及费厄泼赖》，积极响应周作人的主张，并进一步加以发挥。林语堂首先谈到应否骂人问题，继而联系到段祺瑞、章士钊该不该骂：“有人觉得段祺瑞、章士钊该骂。有的便觉得他们情有可原。此见仁见智，本不能相迫，若以为章士钊很好，段祺瑞很好，也就赞他很好。”下面又谈到费厄泼赖：“再有一件就是岂明所说‘费厄泼赖’。此种‘费厄泼赖’精神，在中国最不易得，我们也只好努力鼓励。中国‘泼赖’的精神就很少，更谈不到‘费厄’。惟有时所谓不肯‘下井投石’即带有此义。骂人的人，却不可没有一样条件，能骂人，也须能挨骂，且对于失败者不应再施攻击，因为我们所攻击的在于思想非在人，以今日之段祺瑞、章士钊为例，我们便不应再攻击其个人。……大概中国人的‘忠厚’就略有费厄泼赖之

意。……又岂明文中所谓不‘打落水狗’，及‘平地上追赶猢猻，也有点无聊、卑劣，虽然我不是绅士，却也有我的体魄与身份’，也正足以补充‘费厄泼赖’的意义。”

周作人、林语堂的论调，危害性特别大，第一，这两个人当时都属于“语丝派”，反动面貌还未完全暴露。第二，在女师大风潮中，《语丝》是鲁迅作战的重要阵地。周作人、林语堂在《语丝》上鼓吹“费厄泼赖”，并妄图当作语丝精神来提倡，很容易迷惑人。第三，他们宣称章士钊已成落水之狗，打之有失身分。这种小骂大帮忙的手法，起了掩护章士钊从容退却的作用。

鲁迅明辨是非，深知要想在女师大风潮这一场延续近一年的斗争中取得完全胜利，要想把对代表封建势力、开复古倒车的章士钊、杨荫榆、陈西滢的斗争进行到底，必须廓清周作人林语堂所散布的迷云毒雾。鲁迅挥笔写了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。

鲁迅对周作人、林语堂的批判，是“语丝派”内部的一次路线斗争。斗争的焦点，是对待一时失势并未真正放下武器的敌人，是停止进攻草草收兵，还是穷追猛打继续进军。斗争的实质，是将革命进行到底，还是半途而废。

鲁迅不仅对周、林所倡导的“费厄泼赖”进行了反复的批驳，而且对周、林特别是林语堂文章中的一些从属论点，也针锋相对地进行了批驳。

周作人、林语堂提出打落水狗近于卑怯，鲁迅针锋相对地提出，是否近于卑怯，当着打狗者是谁而定。鲁迅说：“考落水原因，大概可有三种：①狗自己失足落水者，②别人打落者，③亲自打落者。倘遇前二种，便即附和去打，自然过于无聊，或者竟近于卑怯”。这里的矛头是指向林语堂，女

师大风潮闹得最厉害的时候，林语堂去南方过暑假三个月，并未参与对章士钊的斗争，现在斗争接近胜利，章士钊下台，林语堂却跑出来指手划脚。鲁迅言外之意是：你林语堂如果附和别人去打章士钊，“自然过于无聊，或者意近于卑怯”。鲁迅接着说：“但若与狗奋战，亲手打其落水，则虽用竹竿又在水中从而痛打之，似乎也非已甚，不得与前二者同论。”这里是鲁迅自况，犹言我与章士钊奋战，打其落水，继续进行打击，也谈不到什么过火，更谈不上什么卑怯，和你林语堂不同。有的同志离开当时具体斗争形势来讲这几句话，说这些话的意思是鲁迅强调要自己跟阶级敌人斗争，跟反动派斗争。但是，不管多么强调，怎么能说附和去打别人打之落水的坏人，是“过于无聊，或者竟近于卑怯”。那岂不是提倡假洋鬼子作风，束缚群众手脚？

林语堂提出：“中国人的‘忠厚’就略有费厄泼赖之意”，鲁迅则针锋相对地提出：“俗语说：‘忠厚是无用的别名’，也许太刻薄一点罢，但仔细想来，却也觉得并非唆人作恶之谈，乃是归纳了许多苦楚的经历之后的警句。”

林语堂提出：“不肯下井投石即带有费厄泼赖之义”，鲁迅针锋相对地提出：坏人一旦重新得势，“仍旧先咬老实人开手，‘投石下井’，无所不为，寻起原因来，一部分就正因为老实人不‘打落水狗’之故。”

林语堂提出：“对于失败者不应再施攻击。”鲁迅针锋相对地提出：这条原则，只适用于对等的敌手。“而于狗，却不能引此为例，与对等的敌手齐观”。

为什么鲁迅点明批评林语堂而对周作人却不点名，我在十年前发表的一篇短文中，曾认为鲁迅自一九二三年搬出八道湾后，和周作人见面即不说话，如果点周作人的名，怕引

起不必要的误会。照我现在的理解，那实在是微不足道的理由。鲁迅所以不公开点名批评周作人，是从更有利于斗争出发。首先，林语堂重复并补充了周作人的论点，批评了林语堂，也就批评了周作人。其次，在整个女师大风潮中，林语堂和周作人表现不同。林语堂在女师大风潮中，没有直接参加对杨荫榆、章士钊的斗争，而周作人作为女师大教师，不仅在鲁迅所拟的《对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风潮宣言》上签署，而且作为教师代表，参加了为抵制章士钊解散女师大而成立的校务维持会。周作人和林语堂既有相同的一面，又有不同的一面。对于他俩，鲁迅采用了区别对待的办法。

不仅对林语堂、周作人区别对待，而且把林、周和“叭儿狗”作了严格区别。

鲁迅的“区别对待”，最显明地表现在以下这句话中：

“无论其怎样落水，为人也则帮之，为狗也则不管之，为坏狗也则打之。”

正是有了这个“区别对待”，鲁迅就能正确处理路线斗争（对林、周的斗争）和阶级斗争（对章士钊、陈西滢的斗争）的关系，就能集中力量打击坏中之坏。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不仅表现了鲁迅的坚定的斗争性，也表现了他高度的策略思想。

“打死老虎”者

鲁迅在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第二节开头，讲了这样两句话：“今之论者，常将‘打死老虎’与‘打落水狗’相提并论，以为都近于卑怯。我以为‘打死老虎’者，装怯作勇，颇含滑稽，虽然不免有卑怯之嫌，却怯得令人可爱。”

关于这两句话的解释颇多，但都是脱离当时斗争实际，望文生义。

有的说：林语堂之流将‘打死老虎’与‘打落水狗’并提，是别有用心地混淆两种概念。死老虎是比喻已死的敌人，落水狗则是活的，会咬人的狗。

有的说：将“打死老虎”与“打落水狗”相提并论是谬误的。因为老虎已死，不再为害，就用不着打了，如果只敢打死的，不敢打活的，那就是“装怯作勇”。

按周作人的原话是这样讲的：“况且‘打落水狗’（吾乡方言，即‘打死老虎’之意）也是不大好的事。”可见“打死老虎”只是“打落水狗”的另外一种说法。而且，鲁迅那两句话指的是两件事，解释者却混为一谈。

“‘打死老虎’者”是有所指的，指的是吴稚晖。

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章士钊的住宅被游行示威的群众捣毁，风传段祺瑞政权就要垮台的时候，吴稚晖在十二月一日的《京报副刊》上发表文章，批评章士钊：“你是个学生出身，看不起学生，你的倔强，谁也服不了你……可惜

你对执政太敬重了。”接着又给章士钊评功摆好：如何反对袁世凯，如何在上海捕房里被监禁，一天吃二十五粒蚕豆。接着惋惜地说：“我不料他现在会做续刊的甲寅，所以我替他发讣文。”最后说：“上文说到他，还是讽刺，似乎是打死老虎，我不敢对朋友有此不情。”按章士钊，人称老虎总长，章士钊下台了，所以吴稚晖称他死老虎。章士钊在十二月十二日出版的《甲寅》1卷22号上转载了吴稚晖的文章，并写了《答稚晖先生》，说什么“愚于先生义兼师友”，又说吴稚晖的文章，对他“海慰并至”。两个人合作演出了一出新式周瑜打黄盖：一个愿打，一个愿挨。打是手段，目的还是替章士钊开脱。把女师大风潮这样一场迫害反迫害的斗争，轻描淡写地归咎于章士钊脾气“倔强”，过分听段祺瑞的话。鲁迅涉笔成趣，顺手给以揭露。吴稚晖装怯作勇，自称“似乎是打死老虎”，实际是明批暗保，鲁迅说：“虽不免有卑怯之嫌，却怯得令人可爱。”这里的“可爱”，是一种嘲讽，表明吴稚晖浅薄卑下，不值一驳。

从全文看“打落水狗”是中心论题。从第二节开头两句话看，后一句是要揭露的重点，在某种程度上，前一句只起一个引子的作用。

把吴稚晖揪出来，不仅可以正确解释鲁迅这两句话，对理解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第五节《论塌台人物不当与“落水狗”相提并论》也有很大帮助。

吴稚晖在上面所提的那篇文章中，还散布过这样的观点：“官万作不得，丢下来的时节，大哭小喊，门前冷落车马稀……若为作官而作官，登台容易下台难，不可不知也。”这样，把塌台人物，不分好坏，混为一谈，实际上还是替章士钊开脱，仿佛章士钊受到以鲁迅为代表的革命力量的打

击，不是因为章士钊迫害女师大学生，而只是因为他“失势”“塌台”。鲁迅针锋相对地提出：不能将塌台人物和落水狗齐观，应区别塌台人物有好有坏。并点明章士钊虽然下台，何尝真正落水。再进一步反驳周作人和林语堂，指明他们的主张，保护了坏人。

吴稚晖对章士钊明批暗保，欲盖弥彰。鲁迅只轻轻一点，就戳破了吴的花招。从这里可以看出，鲁迅在斗争中不仅善于分清主次，不平均使用力量，又能使小战役为大战役服务。

从鲁迅对吴稚晖和周、林的批判中，可以看出：敌人的朋友替敌人说话，欺骗性小，容易识破。可怕的倒是自己的朋友，披着革命外衣，发表有利于敌人的言论，那危害性就更大。